

# 前沿生物药业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## 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

前沿生物药业（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审众环”）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等规定和要求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恪尽职守，认真履职。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，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。根据财政部、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，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、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。2013 年 11 月，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。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合伙人数量 237 人、注册会计师数量 1,306 人、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3 人。

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，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，目前尚未使用，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#### 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报告期内，公司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外部审计机构。

### 二、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的工作情况

根据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：

#### （一）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专业资质、

业务能力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及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与综合评价，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相应资质与专业胜任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、内部控制审计工作需求。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续聘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相关议案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计委员会统筹推进年度审计工作安排，审阅了年审会计师报送的2025年度审计工作计划，重点对计划中涵盖的审计范围、重点审计事项、审计工作流程、时间推进安排等内容进行研判和确认，督促会计师事务所严格按照审定的审计计划，有序、高效开展年度审计各项工作。

（三）在年度审计工作实施过程中，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保持多次、充分的沟通，针对审计推进中的重要事项，始终督促审计机构严格遵循会计谨慎性原则，对收入、研发费用、销售费用等相关损益项目的确认与计量，执行充分、恰当的审计程序，对审计过程中的核心问题、财务数据审定情况进行审慎研讨，监督审计工作合规开展，保障财务信息真实公允。

（四）在复核审计工作成果的基础上，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、业绩预告暨业绩快报更正等相关议案，同时对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意见、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认真审核，确认相关文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监管要求，同意将上述议案一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### **三、总体评价**

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，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，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，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、准确、客观、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，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。

**前沿生物药业(南京)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**

**2026年4月23日**